

习近平委托中央组织部负责同志
向游本昌转达勉励和问候

新华社北京7月4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委托中央组织部负责同志向国家话剧院一级演员游本昌转达勉励和问候。

习近平表示,得知你在92岁高龄加入中国共产党,我对此感到高兴。你有一颗炙热的向党之心,令

人感动。希望你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动更多文艺工作者为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建设文化强国贡献力量。祝身体健康、生活幸福!

游本昌出生于1933年,长期从事戏剧表演,在《济公》等作品中塑造了许多深受人民群众喜爱的艺术形象,

2024年荣获第32届中国电视金鹰奖中国文联终身成就奖。游本昌从事文艺事业70多年,早有人党心愿,但总觉得自己尚未达到党员条件。他2024年初郑重向党组织递交入党申请书,2025年5月被批准为中共预备党员。“七一”前夕,他参加了国家话剧院党委举行的入党宣誓仪式。

以首善标准迈向数智检察“未至之境”



□本报记者 李国明 徐日升
史晓曦 简洁

“建设一个什么样的首都,怎样建设首都?”习近平总书记曾向北京这座拥有2180多万常住人口、1.6万平方公里的超大城市抛出这一极具分量的时代之问。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推动形成超大特大城市智慧高效治理新体系”的战略部署,这一重要论断不仅为新时代首都建设锚定了航向,更赋予北京市检察机关以更重时代使命——以检察监督之力,促社会之治。

“首都工作关乎‘国之大者’。维

护首都安全稳定、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是北京市检察机关必须担当起的政治责任。”近年来,在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的殷切嘱托下,北京市检察机关向新而行、以质图强,充分释放数字革命驱动法律监督提质增效的重要引擎和关键变量作用,深耕超大城市治理的“检察责任田”,通过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让“看得见的正义”在数字时代拥有了更精准的表达。

数据赋能,监督利剑精准“出鞘”

“28个案件,仅1件是由被害人母亲报警案发;28个案件,百分之百不止1个被害人。”北京市海淀区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门检察官王敬敬以“1与100%”的鲜明对比,道出了遭受网络“隔空猥亵”的未成年人及所在家庭难以言说的痛。

一场由业务主导的“数字革命”,正在改变这场不对等的较量——2023年底,海淀区检察院研发出全国首个网络隔空猥亵大数据法律监督

用智能化监督守护百姓美好生活



全国人大代表、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创新发展研究所所长 伊彤

作为一名全国人大代表,我非常高兴看到北京市检察机关在数字检察工作中取得了可喜成效,不仅让法律监督更精准更高效,也让老百姓实实在在地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海淀区检察院研发的网路隔空猥亵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通过这个模型,检察官从28个案件中挖出289条线索,追加认定了29名未成年被害人,把那些隐藏在网络角落的罪恶揪出来,真是大快人心!这个模型在北京市检察院的指导下还进行了迭代升级,可以把未成年人网络安全的保护网织得更密更牢。

总的来说,北京市检察机关数字检察的创新实践有三个突出特点:一是保平安,像“防微杜渐”公益诉讼监督模型“锁定30家问题加油站,直接消除城市安全隐患;二是护生态,如利用卫星遥感技术,为“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生态环境违法犯罪提供了有力支撑;三是利民生,通过首都检察版“接诉即办”,解决了老百姓多少烦心事。

这些实践让我体会到,数字检察是一场治理革命,而不是一时的花架子。期待北京市检察机关进一步强化数字赋能,以智能化监督守护百姓美好生活。



扫码看视频

模型,通过智能比对聊天记录中的敏感关键词、相关词频次的行为异常检测等数据,智能识别犯罪蛛丝马迹。

“运用模型,我们从2023年1月至今年5月期间办理的28起隔空猥亵案中挖出了289条新的犯罪线索,经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最终追加认定29名未成年被害人和29起犯罪事实。”王敬敬举例说,在舒某隔空猥亵儿童案中,原本只有1名被害人,但通过数据碰撞,检察机关又锁定了46名潜在受害者、追加认定20起犯罪事实。舒某的刑期从基准刑五年以下,最终被顶格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六个月。

在北京市检察院指导下,这一模型现已升级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大模型”。新版模型引入多模态协同推

理架构和计算机视觉技术,建立了覆盖网络人身安全、产品安全等四大领域的七个风险场景监测体系,为未成年人打造了一道全方位、立体化的“数字防火墙”。

在科技守护未成年人成长的同时,东城区检察院正以“数字慧眼”精准清理“挂案”积存。2024年5月,该院通过构建“共同犯罪终止侦查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依法监督公安机关对共同犯罪案件中不构成刑事犯罪的犯罪嫌疑人进行终止侦查,解除强制措施,退还被查封扣押冻结财产,切实保障涉案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该模型成功上架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管理平台并在全区重点推广。

(下转第二版)

分红险里找到执行线索

贵州石阡:对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案件加强监督

本报讯(记者丁艳红 通讯员徐芸)“拿到50多万元案件执行款后,我暂时不再为资金发愁了,批发部也走出了经营困境。”近日,个体工商户李女士来到贵州省石阡县检察院,向办案检察官谌尧反馈拿到执行款后的经营近况。

李女士在石阡县经营一家建筑模板批发部。2023年6月,该批发部因与他人发生买卖合同纠纷,将对方法诉至法院。法院经审理作出判决,判令某劳务公司支付该批发部货款66万余元,并支付违约金,何某、唐某、刘某承担连带支

付责任。因劳务公司等未按时履行判决书确定的给付义务,2024年2月,该批发部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过程中,法院查明刘某名下有存款2万余元,何某购买有多份商业保险,何某、唐某、刘某名下有车辆及商品房。因车辆及商品房有抵押贷款或属于轮候查封,均暂不具备处置条件,法院仅扣划了刘某的银行存款。2024年8月,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今年4月,石阡县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该案中法院可能存在未穷尽财产

调查措施而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的情形,遂依职权进行调查。

“我在石阡县经商已有16年,为给劳务公司供货,购货款绝大部分都是我借贷而来。虽然判决生效了,但一直没有被履行,现在经营陷入了困难。”检察官走访调查时,李女士无奈地说。

通过调阅卷宗并进一步核实,检察官发现,何某购买的90余万元商业保险中,有50余万元为分红型保险。

“分红型保险保单具有现金价值,有投资、理财等财产性权利属性。根据有关规定,当投保人作为被执行人时,

该财产权属于其责任财产,可以作为执行标的。”检察官介绍,法院在执行活动中,查明了被执行人购有多份商业保险,但忽略了分红型保险保单的现金价值属于可供执行财产范畴,未深入调查核实就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损害了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

5月19日,该院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督促法院对何某购买的分红型保险予以执行。法院采纳检察建议,查实何某购买相关保险保单现金价值为55.68万元。随后,法院将相关款项扣划至执行案款专户,并发放给李女士。

最高检第九评议组在西藏开展出庭评议活动

把陈年命案作为提升公诉质效“磨刀石”

聚焦全国检察机关刑事案件出庭支持公诉评议活动

□本报通讯员 马彩红

“报告审判长,刚才告知被告人享有辩护权利的翻译有偏差,请重新翻译。”

6月20日上午10时,由西藏自治区山南市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的次某吉、次某杰抢劫案开庭审理。该院检察官仁青白珍、格列、石如玉出庭担任公诉人。该案因系陈年命案,案情重大复杂,庭审过程既使用国家通用语言又使用藏语,遂邀请翻译人员提供全程翻译。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九评议组全程旁听庭审并在庭审后组织了评议。

2008年11月17日下午,次某吉、次某杰因无钱上网,共谋买刀抢劫出租车司机。当日20时许,二人以暴力、胁迫方法抢劫出租车司机赵某财物,致被害人赵某失血性休克死亡。2024年,侦查

机关经DNA比对发现次某吉、次某杰有作案嫌疑。同年11月29日山南市公安局将二人拘传到案,12月23日山南市检察院批准逮捕。

受理该案后,山南市检察院检察长刘发林高度重视,经研究决定,由仁青白珍、格列、石如玉3名检察官组成办案团队。随后,办案团队到案发地开展实地调查,多次与侦查人员分析讨论案情。

庭审中,公诉人通过介绍案情,辅以后续展示,还原了案发过程。在共同实施抢劫过程中,次某杰看到次某吉被被害人压制时,拿石头砸向被害人头部,使得次某吉得以脱身,进而次某吉持刀捅刺被害人数次。

“监控视频显示,你第二次单独进入市场购买刀具,买完刀具有无告知次某杰?”“你捅被害人的时候次某杰有没

有看到?”法庭调查阶段,针对被告人的辩解,公诉人通过对质环节,以封闭性问题接连向被告发问,就二人共同抢劫致人死亡的事实进行认定。在举证质证时,公诉人对第二被告人次某杰是否应认定为主犯也进行了翔实论证,用客观事实说话,有力指控了犯罪。

庭审结束后,评议组成员针对如何提升陈年命案的办案质效,进行了集中评议。

高质效的“庭上见”离不开扎实的证据基础。“陈年旧案的顺利侦办、起诉很不容易,离不开侦诉机关协作配合。本案中关键证据的固定既有侦查机关的倾心努力,也与检察机关的指导补充侦查密不可分。”“陈年命案要注重审查发破案经过,挖掘在案的客观性证据,充分运用技术证据,必要时可采用现场重建等方式来还原案件事实。”

对于如何进一步提升“庭上见”的能力,评议组成员也给出了很多真知灼

见。“庭审现场公诉人向法庭出示了刀具、手套、口罩、石头等物证,若加上多媒体示证,不仅可以帮助法官更加全面了解案情,也对被告人有更为直观的震慑效果。”“举证环节可以更紧凑一些,突出指控事实等焦点问题,第一被告人次某吉在庭上辩解自己只捅了两刀,但尸检证实有12处刀伤,这个时候如果能及时让其作一个解释说明,讯问的效果会更好。”“公诉意见的分析阐述可以更有力量一些,比如关于被告人主观恶性、手段极其残忍等严重情节,依法应予严惩的阐述可以再具体一些,要充分揭露、证实犯罪。”……

庭审现场,法官与公诉人均用藏语与被告交流。“公诉人适时使用藏语进行口语化发问和讯问,将专业的法律术语准确翻译成当事人能够理解的语言,使当事人合法权益得到了应有保障。”拉萨市检察院检察长格桑旺姆对此给予肯定。

一座潮汕老宅,一段抗战记忆



□本报记者 高燕艳 通讯员 闫琦琦

灼灼盛夏,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南畔洲村蒸腾着暑气,地上灰白色石板被太阳晒得有些发亮。循着石板路蜿蜒向前,有一座古朴的潮汕老宅,那是第一个为抗日捐躯的海外侨领——蚁光炎故居。

“祖父领导抗日救国活动,命令旗下企业切断与日本的一切经济联系,禁止船队运输日货,叫停暹罗对日出口,哪怕企业有了巨大的经济损失也义无反顾。”近日,蚁光炎后人、泰国华裔联合会主席、泰国华侨中医院院长蚁凡专门为蚁光炎生平事迹展览开幕而返乡。在展览现场,他向大家讲述了祖父的抗日事迹。

当时,作为泰国中华总商会主席,蚁光炎发起成立劝募委员会,首期带头认购1万泰铢,并号召华侨各界踊跃捐献。高举抗日旗帜的蚁光炎被敌人视为眼中钉。1939年,蚁光炎被日伪特务暗杀。

1997年,桑浦山麓七日红公园内,“蚁光炎纪念馆”由汕头市委统战部、汕头市侨联联合建立,与蚁光炎故居一同,寄托着故乡人民永恒的缅怀。

然而2021年,毗邻蚁光炎故居的房屋突发火灾。火势蔓延导致蚁光炎故居墙体受损、房梁被烟熏,烧焦痕迹明显。更令人忧心的是,故居处在巷内,周边道路狭窄,屋内及周边均未配置消防消防设施,一旦火情失控,后果不堪设想。

与此同时,数十公里外的七日红公园,这个为缅怀周恩来同志等伟大无产阶级革命家和革命先烈在潮汕革命活动史迹而兴建的纪念性公园,也蒙上了“尘埃”;公园内,潮汕人民英烈纪念碑被人刻画、涂写,蚁光炎纪念馆作为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没有设置标志说明……

“保护革命文物、守护英烈纪念设施,是我们必须扛起的检察责任!”自2021年4月开始,汕头市检察机关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红色革命资源保护公益诉讼专项监督行动。

(下转第二版)

抗战档案

为抗日捐躯的海外侨领

蚁光炎,1879年出生,广东澄海人,著名爱国侨领、抗日英烈,泰国工商业大实业家、慈善家。自小出身贫困,青年时期移居泰国谋生,后经营航运业和火药业致富,成为商界翘楚,热心慈善事业、教育事业。1936年至1939年间,任泰国中华总商会主席,带领华侨积极支持抗日救国运动,协助开展募捐支援八路军、新四军抗日。1939年11月21日遭日伪势力暗杀身亡,成为海外著名侨领中为祖国牺牲的抗日英烈。